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辦理 「112年高雄市管線挖掘工程管理人員回訓班」簡章

一、目的：高雄市政府為提升管線單位挖掘施工品質及加強施工自主管理，管挖人員取得證照，需於期限屆滿前完成回訓並取得新證，始能繼續使用證照。

二、主管機關：高雄市政府工務局

三、認證對象：

(一)管線單位及所屬監造廠商派駐現場之管線單位督導人員。

(二)管線單位所屬道路挖掘之施工承商現場管理人員。

四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額滿截止。

五、報名費用：每人新臺幣 2,000 元整(教材文具、餐點等)。

六、培訓名額：每班至多 80 人，報名請從速。

七、預計訓練時間及日期：

第一期：112年03月17日(星期五)。

第二期：112年07月14日(星期五)。

第三期：112年11月17日(星期五)。

八、訓練地點：本校建工校區(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 415 號)

九、出勤考核：請參訓人員務必隨身攜帶身分證件以便查驗，每堂課點名 1 次，點名未到代簽名者，視為缺課。

請假超過 2 小時、缺課超過 1 小時或遲到早退合計超過 1 小時，視同未達合格標準應重新參訓。

請假應事前檢附相關證明並辦妥請假手續，未依規定辦理者視為缺課 1 小時計。前項請假為病假、配偶及三親等以內之親屬喪假、國家考試、軍事點召、訂婚、結婚、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得於請假後三日內補辦完成。

十、識別證核發：參與本認證訓練課程期滿，且請假未超過 2 小時、缺課未超過 1 小時或遲到早退合計超過 1 小時，予以核發「結業證書」及「識別證」。

十一、**識別證期限**：回訓之學員，不論回訓日期為何，均以原證有效日期遞延 3 年為回訓識別證之有效期限。**惟屆滿前六個月至屆滿後二年內應完成回訓課程並取得新證，始能繼續使用證照。未於認證有效期間後二年內參與回訓訓練課程者，應重新參與新訓訓練課程。**

十二、**識別證補發**：識別證毀損或遺失申請補發，需填妥「補發申請書」，並攜帶身分證正本洽詢主管機關辦理，應繳交補發費用新臺幣 300 元。

十三、本年度或以前年度受訓合格學員領有之仍於有效期限內之「識別證」身份，同一年度內可申請轉換身份 2 次，由學員填具轉換身份申請書，檢附相關資料洽詢本校辦理，換發費用新臺幣 300 元。

十四、報名須知：

回訓時間：識別證有

效期屆滿前六個月

至屆滿後二年內。

- (一) 請上本校推廣教育終身學習網線上報名
(<https://cec.nkust.edu.tw/CurriculumList.aspx>)，報名時須上傳參訓人員 **1年內之1吋證件光面照片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**。
- (二) 繳費方式：報名資格無虞後，將以 E-mail 及簡訊通知繳費，學員請於線上繳款期限內至「台企銀代收服務網」繳費
1. 採線上繳費，請進入台企銀學雜費入口網網址：
<https://newsch.tbb.com.tw/cpbl/index.aspx>
 - (1) 電腦版：選擇「學生查詢登入」，選擇學校：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401 專戶、學號和通行識別證皆輸入身分證字號
 - (2) 手機版：選擇「學生查詢登入」，選擇學校：76014406-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學號和通行識別證皆輸入身分證字號
 2. 檢視學員姓名及課程資料無誤，即可選擇：(1) 列印繳款單至超商或臨櫃繳費(2) 網路 ATM 繳款(3) 網銀繳款(4) 信用卡繳款等方式繳費。
 3. 繳費成功後可列印證明，待入帳 3-5 天後即可列印收據。
- (三) 各項證件如有不符規定或**偽造、假借、塗改等情事**，應自負法律責任。且經查明即 取消其於本課程所有之資格認定(包括受訓資格、領證資格、換證資格等)，**並不予退費**。
- (四) 如因該梯學員過少未達開班人數時，將協調其轉班或退回學費。
- (五) 繳費後因個人因素退費者，請依下列方式辦理退費：
1. 自繳交學費後至實際開課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費之九成。
 2. 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 1/3 時數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費之半數。
 3. 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 1/3 始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
- (六) 本校提供汽車停車每日 100 元，機車免費，報名時請提供車號。

十五、洽詢電話：(07)381-4526 #12841~12848

E-MAIL：@ieoffice02@nkust.edu.tw

推教終身學習網 <https://cec.nkust.edu.tw/p/426-1024-3.php>

FB 粉絲頁



LINE 客服



官方網站



Instagram

